

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
2020 年度
审计报告



北京鑫正泰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BEIJING XINZHENG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

2020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3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4
三、资产负债表	5
四、业务活动表	6
五、现金流量表	7
六、会计报表附注	8-22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23

委托单位：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4549280 84476275

审计报告

京鑫（审）字(2021)006号

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基金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贵基金会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

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

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2020 年 3 月 11 日

基金会基本情况统计表

2020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6819525404		
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观音庵南街1号院1号楼2单元8层809	登记时间	2008年11月12日
联系电话	010-69558983	邮政编码	101199
法定代表人	石平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收入
开户银行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源支行		
银行账号	0125000103000000113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部	联系电话	59004753
会计姓名	张淼	专/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	无	代理机构	无
税务登记号码	531100006819525404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理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4,352,429.88	6,475,334.68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48,250,000.00	77,000,000.00	应付款项	24	38,950.15	54,027.31
应收款项	3	132,268.00	31,990.00	应付工资	25	-	-
预付账款	4	-	17,271.33	应交税金	26	16,740.11	8,353.97
存 货	5	153,173.83	154,231.7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67,611.34	131,124.82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72,955,483.05	83,809,952.58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55,690.26	62,381.28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	-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149,206.91	231,303.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	-
减：累计折旧	14	132,154.91	150,340.20				
固定资产净值	15	17,052.00	80,962.93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55,690.26	62,381.28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17,052.00	80,962.93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25,127,967.13	26,294,153.17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47,788,877.66	57,534,381.06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41	72,916,844.79	83,828,534.23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总计	22	72,972,535.05	83,890,915.5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72,972,535.05	83,890,915.51

法定代表人：石平

制表：樊英

复核：张淼

业务活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合计	本年累计数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552,018.24	12,926,931.15	14,478,949.39	1,986,531.52	14,962,903.31	16,949,434.83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183,918.11	183,918.11
政府补助收入	5			-		1,540.00	1,540.00
投资收益	6	691,693.55	1,166,041.37	1,857,734.92	1,929,002.78	3,097,078.48	5,026,081.26
其他收入	7	22,516.64		22,516.64	17,337.40		17,337.40
收入合计	8	2,266,228.43	14,092,972.52	16,359,200.95	3,932,871.70	18,245,439.90	22,178,311.60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9	692,928.99	15,443,521.79	16,136,450.78	805,004.57	9,676,201.78	10,481,206.35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692,928.99	15,443,521.79	16,136,450.78	805,004.57	9,676,201.78	10,481,206.35
服务成本				-			-
营业税金附加				-			-
(二) 管理费用	10	795,449.45		795,449.45	785,415.81	-	785,415.81
其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529,653.21		529,653.21	577,354.73	-	577,354.73
行政办公支出		265,796.24		265,796.24	208,061.08	-	208,061.08
(三) 筹资费用	11			-			-
(四) 其他费用	12			-			-
费用合计	13	1,488,378.44	15,443,521.79	16,931,900.23	1,590,420.38	9,676,201.78	11,266,622.16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	-1,176,265.28	1,176,265.28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5	777,849.99	-1,350,549.27	-572,699.28	1,166,186.04	9,745,503.40	10,911,689.44

法定代表人：石平

制表：樊英

复核：张淼

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16,692,628.76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183,918.11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1,54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194,580.32
现金流入小计	8	17,072,667.1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7,607,671.7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2,198,730.88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1	570,741.42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848,699.56
现金流出小计	13	11,225,843.65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5,846,823.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152,3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	5,026,081.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157,376,081.26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181,1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181,1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23,723,918.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
现金流出小计	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7,877,095.20

法定代表人：石平

制表：樊英

复核：张淼

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是由北京市民政局批准登记。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1100006819525404。发证日期:2018 年 10 月 22 日。有效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14 日至 2022 年 8 月 13 日。法定代表人:石平。

原始基金数额:贰佰万元整。

基金会类别:非公募基金会。

业务主管单位:北京市民政局。

业务范围:在贫困地区和灾区资助开展教育方面的公益项目,以及其他有助于改善当地民生的公益慈善项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应收款项

本基金会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期末，应当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

（1）坏账准备核算方法：直接转销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2）坏账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死亡或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一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不必计提折旧。

10、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1、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12、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业务活动成本”科目，核算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科目，核算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筹资费用”科目，核算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其他费用”科目，核算是指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上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者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现 金	人民币	5,861.62	861.6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4,346,568.26	6,474,473.06
合 计	---	24,352,429.88	6,475,334.68

2、短期投资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委托公司理财	2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委托银行理财	28,250,000.00	171,100,000.00	142,350,000.00	57,000,000.00
合 计	48,250,000.00	181,100,000.00	152,350,000.00	77,000,000.00

注：委托公司理财：（1）购买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的产品期末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2）购买万向信托股份公司的产品期末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委托银行理财：（1）委托工商银行理财期末余额为 49,000,000.00 元；

（2）委托北京农商行理财期末余额为 8,000,000.00 元。

3、应收款项

3.1 应收款项类别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32,268.00	31,990.00
合 计	132,268.00	31,990.00

3.2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00	0.00	0.00	21,990.00	0.00	21,990.00
1-2 年	132,268.00	0.00	132,268.00	0.00	0.00	0.00
2-3 年	0.00	0.00	0.00	10,000.00	0.00	10,00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32,268.00	0.00	132,268.00	31,990.00	0.00	31,990.00

（2）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赵玉红	132,268.00	100.00%	10,000.00	31.26%	2017年	办公室押金
王宇微	0.00	0.00%	10,995.00	34.37%	2020年	办公室押金
叶力	0.00	0.00%	10,995.00	34.37%	2020年	办公室押金
合计	132,268.00	100.00%	31,990.00	100.00%	---	---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00	0.00	0.00	17,271.33	0.00	17,271.33
1-2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17,271.33	0.00	17,271.33

(2) 预付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绵竹市教师培训中心	0.00	0.00%	12,000.00	69.48%	2020年	培训费用
谷城县教学研究室	0.00	0.00%	5,271.33	30.52%	2020年	活动款
合计	0.00	0.00%	17,271.33	100.00%	---	---

5、存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志愿者T恤	6,465.08	3,150.00	6,465.08	3,150.00
图书	105,880.00	0.00	0.00	105,880.00
消毒洗手液	0.00	49,129.85	49,129.85	0.00
教师图书包	0.00	99,000.00	99,000.00	0.00
桂馨书屋图书	0.00	378,060.00	378,060.00	0.00
科学实验室	0.00	142,580.20	142,580.20	0.00
统编版《一课一优》1-6年级(上)线上课程	0.00	125,580.00	125,580.00	0.00
小馨灯	0.00	40,015.00	40,015.00	0.00
科学工具箱-阔华	0.00	57,600.00	57,600.00	0.00
低值易耗品	40,828.75	4,373.00	0.00	45,201.75
合计	153,173.83	899,488.05	898,430.13	154,231.75

6、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账面余额
房租	67,611.34	570,331.90	506,818.42	131,124.82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账面余额
合计	67,611.34	570,331.90	506,818.42	131,124.82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	149,206.91	82,096.22	0.00	231,303.13
其中：电子设备	143,206.91	82,096.22	0.00	225,303.13
办公家具	6,000.00	0.00	0.00	6,000.00
二、累计折旧	132,154.91	18,185.29	0.00	150,340.20
其中：电子设备	126,454.91	18,185.29	0.00	144,640.20
办公家具	5,700.00	0.00	0.00	5,700.0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7,052.00	0.00	0.00	80,962.93
其中：电子设备	16,752.00	---	---	80,662.93
办公家具	300.00	---	---	300.00

(2) 固定资产用途如下:

用途	期初数			期末数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自用	149,206.91	132,154.91	17,052.00	231,303.13	150,340.20	80,962.93
合计	149,206.91	132,154.91	17,052.00	231,303.13	150,340.20	80,962.93

8、应付款项

8.1 应付款项类别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30,000.00	39,248.09
其他应付款	8,950.15	14,779.22
合计	38,950.15	54,027.31

8.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0,000.00	100.00%	9,248.90	23.57%
1-2年	0.00	0.00%	30,000.00	76.44%
2-3年	0.00	0.00%	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0,000.00	100.00%	39,248.09	100.00%

(2) 应付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款项内容
------	-----	-----	------

	账面余额	占应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佳信德润(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30,000.00	76.44%	信息系统开发 建设第二笔款
合 计	30,000.00	100.00%	30,000.00	76.44%	---

8.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950.15	100.00%	14,779.22	100.00%
1-2年	0.00	0.00%	0.00	0.00%
2-3年	0.00	0.00%	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8,950.15	100.00%	14,779.22	100.00%

(2) 其他应付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占应付款项总额 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付款项总额 的比例	
社保基金	8,950.15	100.00%	10,986.22	74.34%	社保基金
公积金	0.00	0.00%	3,793.00	25.66%	公积金
合 计	8,950.15	100.00%	14,779.22	100.00%	---

9、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税率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交个人所得税	代扣代缴	16,740.11	8,353.97
合 计	---	16,740.11	8,353.97

10、净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1. 限定性净资产	47,788,877.66	19,421,705.18	9,676,201.78	57,534,381.06
2. 非限定性净资产	25,127,967.13	3,932,871.70	2,766,685.66	26,294,153.17
合 计	72,916,844.79	23,354,576.88	12,442,887.44	83,828,534.23

注：净资产变动原因分析，当年收支结余 10,909,361.90 元，影响净资产增加 10,909,361.90 元。

11、收入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14,478,949.39	16,949,434.83
政府补助收入	0.00	1,540.00
商品销售收入	0.00	183,918.11
投资收益	1,857,734.92	5,026,081.26
其他收入	22,516.64	17,344.19

合 计	16,359,200.95	22,178,318.39
-----	---------------	---------------

11.1 捐赠收入

(1) 捐赠收入列示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限定性捐赠收入	12,926,931.15	14,962,903.31
其中：货币性捐赠	12,926,931.15	14,788,193.46
非货币性捐赠	0.00	174,709.85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1,552,018.24	1,986,531.52
其中：货币性捐赠	1,552,018.24	1,904,435.3
非货币性捐赠	0.00	82,096.22
合 计	14,478,949.39	16,949,434.83

(2) 接受捐赠情况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16,692,628.76	256,806.07	16,949,434.83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16,172,475.00	207,676.22	16,380,151.22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2,587,877.30	44,089.00	2,631,966.3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3,584,597.70	163,587.22	13,748,184.92
(二) 来自境外的捐赠	520,153.76	49,129.85	569,283.61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220,000.00	0.00	220,00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300,153.76	49,129.85	349,283.61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0.00	0.00	0.00

(3) 接受其他基金会捐赠

基金会名称	金额	现金或非现金	款项用途
万科公益基金会	5,064,644.00	现金	桂馨书屋
民生通惠公益基金会	1,800,000.00	现金	桂馨书屋
中国扶贫基金会	1,129,774.41	现金	桂馨书屋
深圳市莱蒙慈善基金会	300,000.00	现金	桂馨书屋
江苏七彩凤凰母语发展基金会	125,580.00	非现金	桂馨书屋
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55,000.00	现金	桂馨书屋
中国扶贫基金会	1,082,336.34	现金	桂馨科学课
中国扶贫基金会	202,215.00	现金	其他项目
深圳市莱蒙慈善基金会	60,000.00	现金	非指定项目
合 计	9,819,549.75	---	---

(4) 大额捐赠收入

2020 年度基金会捐赠收入总额 16,949,434.83 元，其中占捐赠收入总额 5%以上的大额捐赠收入列示如下：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人民币元）		用 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万科公益基金会	5,064,644.00	0.00	桂馨书屋
其中：货币	5,064,644.00	0.00	
非货币	0.00	0.00	
民生通惠公益基金会	1,800,000.00	0.00	桂馨书屋
其中：货币	1,800,000.00	0.00	
非货币	0.00	0.00	
中国扶贫基金会	2,414,325.75	0.00	桂馨书屋
其中：货币	2,414,325.75	0.00	桂馨科学课
非货币	0.00	0.00	其他项目
合计	9,278,969.75	0.00	---

11.2 政府补助收入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桂馨书屋运作费	0.00	1,540.00
合计	0.00	1,540.00

11.3 商品销售收入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商品销售收入	0.00	183,918.11
合计	0.00	183,918.11

11.4 投资收益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理财收益	361,474.64	3,148,508.87
信托收益	1,496,260.28	1,877,572.39
合计	1,857,734.92	5,026,081.26

11.5 其他收入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516.64	17,344.19
合计	22,516.64	17,344.19

12、业务活动成本

(1) 业务活动成本列示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捐赠项目成本	16,136,450.78	10,481,206.35
合计	16,136,450.78	10,481,206.35

(2) 资助其他基金会

无。

(3) 重大慈善项目收支表

项目 名称	收入	支出				合计
		直接或委托 其他组织资 助给受益人 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 服务和实施 慈善项目发 生的人员报 酬、志愿者 补贴和保险	为管理慈善 项目发生的 差旅、物 流、交通、 会议、培 训、审计、 评估等费用	使用房 屋、设 备、物资 发生的相 关费用	
桂馨书屋	11,333,424.76	4,274,798.06	431,495.14	60,709.03	251,909.24	5,018,911.47
桂馨科学课	1,552,336.34	1,774,687.10	631,800.66	253,141.65	130,992.74	2,790,622.15
南怀瑾乡村教师支持	1,210,680.00	703,359.65	198,331.58	69,149.13	45,343.64	1,016,184.00
公益传播与发展	597,280.78	187,027.91	845,251.57	623,209.25	0.00	1,655,488.73
合计	14,693,721.88	6,939,872.72	2,106,878.95	1,006,209.06	428,245.62	10,481,206.35

注：“公益传播与发展项目”包含 2019-2020 年“爱佑益+伙伴项目”、项目支持传播与推广、党建工作、扶贫 99 公益日机构发展支持项目、公益纪录片《跋涉》项目、抗击新冠肺炎项目、微心愿项目、馨心相印项目。

(4) 重大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慈善支出	用途
桂馨书屋	北京书乡墨林出版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1,341,702.00	12.80%	购买图书
桂馨科学课	杭州磐达科技有限公司	908,600.41	8.67%	购买图书
桂馨书屋、 桂馨科学课	苏州爱牛科教器材有限公司	526,850.17	5.03%	购买工具箱、实验器材
合计	---	2,777,152.58	26.50%	---

13、管理费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529,653.21	577,354.73
行政办公支出	265,796.24	208,061.08
合计	795,449.45	785,415.81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工作人员薪金、福利发放情况表：

项目	业务活动成本	管理费用	合计
工资薪金、补贴、奖金、津贴	1,234,499.99	473,260.00	1,707,759.99
福利费	0.00	6,685.16	6,685.16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312,098.21	97,409.57	409,507.78
合计	1,546,598.20	577,354.73	2,123,952.93

本基金职工总数 13 人，其中：秘书处人员 1 名、项目部人员 7 名、公共关系部人员 3 名、行政部人员 1 名和财务部人员 1 名。秘书长、项目部、及公共关系部、财

务部及行政部共 13 人在本基金会领取补贴。本年度工资总额为 1,707,759.99 元，月平均工资为 10,947.18 元。

2、理事会成员领取报酬情况表：

本届理事会现有理事 16 名，秘书长在基金会领取报酬，具体情况如下：

理事姓名	工作单位	理事会职务	是否在基金会领取报酬	领取报酬金额（津贴）
石平	海通国际集团环球市场联席主席	理事长	否	0.00
凌克	金地集团董事长	副理事长	否	0.00
樊英	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	副理事长、秘书长	是	376,800.00
于伟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理事	否	0.00
万红	华兴银行独立董事 CITICPE 顾问	理事	否	0.00
张海鹏	中信资本直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董事总经理	理事	否	0.00
包凡	华兴资本集团董事长兼 CEO	理事	否	0.00
刘冰	瑞金投资 CEO	理事	否	0.00
肖风	中国万向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执行董事	理事	否	0.00
赵晓红	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理事	否	0.00
高卉	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理事	否	0.00
韩桦	CCTV 英语新闻频道评论员	理事	否	0.00
路小蕾	中国铁建独立董事	理事	否	0.00
赵军	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监事、合伙人律师	监事长	否	0.00
李健	中央民族大学管理学院	监事	否	0.00
康凯	易保网通科技有限公司首席市场官	监事	否	0.00

注：秘书长的工资按照参与项目的时间长短为依据估算比例分摊至管理费用和项目成本；本年秘书长的工资总额为 376,800.00 元，其中计入管理费用 188,400.00 元，计入项目成本 188,400.00 元。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刘桂	发起人
高卉	发起人
连小青	发起人
康典	发起人
崔桂亮	发起人
广州时瑞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发起人

周月	发起人
樊英	关键管理人员

(2) 关联交易

关联方	金额	关联交易类型
高卉	30,000.00	提供捐赠
康典	3,000.00	提供捐赠
樊英	376,800.00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本基金会无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

(4)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本基金会无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

(5)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本基金会无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

(6)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本基金会无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

七、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项目	来源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限定条件
桂馨书屋	捐赠	24,207,008.78	12,717,446.85	5,789,925.64	31,134,529.99	用途限定
桂馨科学课	捐赠	11,974,266.56	2,994,781.61	2,790,622.15	12,178,426.02	用途限定
桂馨乡村教师支持	捐赠	9,841,787.64	2,722,376.86	1,157,396.00	11,406,768.50	用途限定
教师关爱营养餐	捐赠	391,179.04	0.00	391,179.04	0.00	用途限定
顺义北石槽生态园	捐赠	69,070.60	0.00	48,116.00	20,954.60	用途限定
待定项目	捐赠	0.00	56,113.60	0.00	56,113.60	用途限定
公益传播与发展	捐赠	1,305,565.04	2,325,880.10	893,856.79	2,737,588.35	用途限定
合计	—	47,788,877.66	20,816,599.02	11,071,095.62	57,534,381.06	—

注：①“桂馨书屋项目”本期增加额 12,717,446.85 元=本期捐赠收入 11,207,424.76 元+本期投资收益 783,122.22 元+本期政府补助收入 1,540.00 元+从“桂馨乡村教师支持项目”调整 141,212.00 元+从“公益传播与发展项目”调整 439,295.04 元+从“桂馨之桥项目”调整 144,852.83 元。

②“桂馨书屋项目”本期减少额 771,014.17 元=调整至“公益传播与发展项目（志愿者支持-馨青年项目）”7,000.00 元+调整至“公益传播与发展项目（志愿者支持）”84,478.74 元+调整至“公益传播与发展项目（志愿者基金收益）”528,334.23 元+调整至“桂馨乡村教师支持项目”50,139.20 元+调整至“南怀瑾乡村教育基金”101,062.00 元。

③“桂馨科学课项目”本期增加额 2,994,781.61 元=本期捐赠收入 1,552,336.34 元+本期销售商品收入 93,918.11 元+本期投资收益 774,158.93 元+从非限定性净资产调整 574,368.23 元。

④“桂馨乡村教师支持项目”本期增加额 2,722,376.86 元=本期捐赠收入 1,210,680.00 元+本期投资收益 760,198.61 元+从非限定性净资产调整 600,297.05 元+从“桂馨书屋项目”调整 50,139.20 元+从“桂馨书屋项目”调整至“南怀瑾乡村教育基金”101,062.00 元。

⑤“桂馨乡村教师支持项目”本期减少额 141,212.00 元调整至“桂馨书屋项目”中；

⑥“其他项目-教师关爱营养餐”本期减少额 391,179.04 元调整至“桂馨书屋项目”中，“顺义北石槽生态园”本期减少额 48,116.00 元调整至“桂馨书屋项目”中，共计 439,295.04 元。

⑦“桂馨之桥项目”本期增加额 144,852.83 元=本期捐赠收入 144,852.83 元，已调整至“桂馨书屋项目”中。

八、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九、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捐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捐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一、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的情况。

十二、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四、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二〇年度基金会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北京桂馨慈善基金会

法定代表人：石平

财务负责人：张淼

日期：2021 年 3 月 11 日

日期：2021 年 3 月 11 日

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national-level certificate to be used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official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本证书可作为在全国范围内从事法定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执业的法定证明。
本证书的有效性以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加盖公章为条件。



11090150126

20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

报告无效
无效无效



姓名: 方宇
Full name: 方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11-23
Date of birth: 1969-11-23
工作单位: 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10102601123043
Identity card No: 1010260112304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手机号: 13000150126

20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



2013



20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2015



20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颁发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颁发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准则实施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姓名: 魏志华
工作单位: 北京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工作单位代码: 110101010399



执业事项
SHEP

注册会计师自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之日起，应当依法履行注册会计师的法定义务，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并依法接受注册会计师协会的监督管理。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颁发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颁发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颁发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颁发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颁发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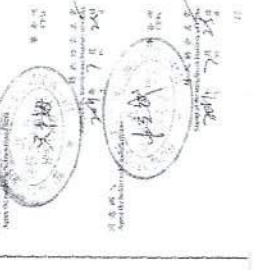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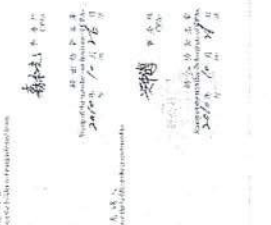


魏志华
Wei Zhihua
Member of Institute of CPAs
Member of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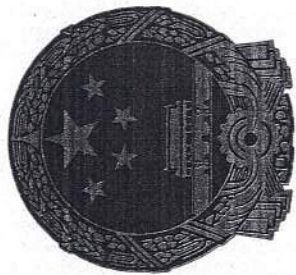
110000300573
北京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姓名: 魏志华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9-08-29
工作单位: 北京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330824197908291921



证书序号：001454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方宇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0号楼1层1246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08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0]012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11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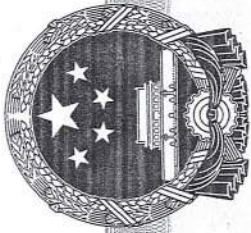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1W8T33A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鑫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方宇

经营范围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税务服务；公司税务规划、咨询服务；公司税务编制和审查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下期出资时间为2039年12月31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0年09月28日

合伙期限 2020年09月28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0号楼1层1246室



登记机关

2020年09月28日



专用，复印无效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